

数字经济时代下民商法的适应与发展

班兆香君

长春人文学院法学院, 吉林 长春

收稿日期: 2023年8月28日; 录用日期: 2023年9月6日; 发布日期: 2023年11月9日

摘要

本文旨在研究数字经济时代下民商法的适应与发展问题。随着数字经济的迅猛发展, 传统的民商法面临着新的挑战 and 变革。本文首先分析了数字经济对传统民商法的影响, 重点探讨了数字经济对合同法、消费者权益保护和知识产权保护的影响。本文探讨了数字经济时代下民商法的发展方向, 包括建立数字经济领域的专门法律制度、推进国际合作与法律协调以及加强监管与执法力度。通过对相关理论和实践的综合分析, 本文得出了数字经济时代下民商法的适应性成果, 并展望了未来数字经济发展对民商法的新需求。本文旨在为法学界和政策制定者提供有关数字经济时代下民商法的参考和借鉴, 推动民商法理论与实践的创新发展。

关键词

数字经济, 民商法, 适应与发展

The Adapt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Civil and Commercial Law in the Era of Digital Economy

Zhaoxiangjun Ban

School of Law, Changchun Humanities and Sciences College, Changchun Jilin

Received: Aug. 28th, 2023; accepted: Sep. 6th, 2023; published: Nov. 9th, 2023

Abstract

This paper aims to study the adapt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civil and commercial law in the era of digital economy. With the rapid development of digital economy, traditional civil and commercial law is facing new challenges and changes. This paper first analyzes the impact of digital economy on traditional civil and commercial law, focusing on the impact of digital economy on contract law, con-

sumer rights protection and intellectual property protection. This paper discusses the development direction of civil and commercial law in the era of digital economy, including the establishment of a special legal system in the field of digital economy, the promotion of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and legal coordination, and the strengthening of supervision and law enforcement. Through the comprehensive analysis of relevant theories and practices, this paper obtains the results of the adaptability of civil and commercial law in the era of digital economy and looks forward to the new needs of civil and commercial law in the future development of digital economy. The purpose of this paper is to provide legal circles and policymakers with reference and reference for civil and commercial law in the era of digital economy and promote the innovative development of civil and commercial law theory and practice.

Keywords

Digital Economy, Civil and Commercial Law, Adaptation and Development

Copyright © 2023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在数字经济时代的到来下，传统的民商法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挑战和变革。数字经济的兴起以其高速发展、全球性影响和技术创新的特点，对传统的经济活动和法律制度产生了深远影响。随着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快速发展，数字经济在全球范围内呈现出蓬勃的增长势头，数字经济不仅改变了人们的生活方式和商业模式，还对传统的经济活动和法律制度提出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在数字经济时代，人们通过互联网进行在线购物、在线支付、在线交流等活动的频率和规模不断增长，这给传统的合同法、消费者权益保护和知识产权保护等领域带来了新的问题和需求。

民商法的适应性问题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法的更新、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的创新、知识产权保护的完善等方面。只有通过深入研究和探讨，才能够为数字经济时代下的民商法制度和实践提供有效的建议和解决方案。

2. 数字经济对传统民商法的影响

2.1. 数字经济对合同法的挑战与完善

随着数字经济的快速发展，传统的合同法面临着新的挑战和调整[1]。数字经济所涉及的在线交易、电子合同、数字货币等新业态和新模式，对传统合同法的适用和解释提出了新的问题和需求。本节旨在探讨数字经济对合同法的挑战，并提出完善合同法的建议。数字经济对合同法的挑战主要体现在合同的形成和效力方面。在传统经济中，合同的形成通常需要双方当事人的实体签署，但在数字经济时代，电子合同的形成方式更加多样化，如点击确认、电子邮件交互等。这就对传统合同法中的书面形式要求提出了新的挑战。不仅如此，数字经济中的智能合约和区块链技术的应用，也对合同的自动执行和效力认定提出了新的问题。数字经济对合同法的完善提出了新的需求。数字经济中的在线交易平台和电子商务平台作为合同中介者，对合同的解释和履行起到重要作用。因此，合同法应该明确对这些平台的法律地位和责任进行规定，以保护交易参与者的合法权益。不仅如此，数字经济中的大数据分析和人工智能技术的应用，也为合同的风险评估、履约监督等方面提供了新的机会和挑战。为了应对数字经济对合同法

的挑战，有必要对合同法进行相应的完善。应该修订合同法中的书面形式要求，明确电子合同的有效性和电子签名的法律效力。应该建立和完善合同中介者的法律责任制度，明确平台的义务和责任。同时，应该加强对智能合约和区块链技术的法律监管，确保其合法、公正和安全的运行。

2.2. 数字经济对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影响

随着数字经济的迅猛发展，传统的消费者权益保护面临着新的挑战 and 变革。数字经济所带来的在线购物、共享经济、平台经济等新业态和新模式，对传统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法律框架和实践方式提出了新的问题和需求。本节旨在探讨数字经济对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影响，并提出相应的应对策略。数字经济对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信息对称、交易安全和争议解决方面。在数字经济时代，消费者在进行在线购物或使用共享经济平台时，往往面临着信息不对称的问题。商家或平台经营者拥有更多的信息和资源，而消费者则处于相对弱势的地位。不仅如此，数字经济中的虚拟商品、虚拟服务和在线支付等交易方式，也给交易安全和争议解决带来了新的挑战。数字经济对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影响要求传统的法律框架和实践方式进行相应的调整和创新。在信息对称方面，应加强对商家或平台经营者的信息披露义务和违约责任的监管，以保护消费者的知情权和选择权。在交易安全方面，应加强对在线支付等新交易方式的监管，确保消费者的资金和个人信息安全。在争议解决方面，应建立和完善在线纠纷解决机制，提供高效、低成本的争议解决渠道。为了应对数字经济对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影响，有必要通过法律和制度创新来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应加强对数字经济中的平台经营者的监管，明确其责任和义务，保障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应加强对消费者个人信息的保护，建立和完善个人信息安全管理制度，防范个人信息泄露和滥用。同时，应推动在线纠纷解决机制的建立和发展，提供便捷、高效的争议解决渠道。

2.3. 数字经济对知识产权保护的挑战

在数字经济时代，知识产权保护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挑战和变革。数字经济所涉及的大数据分析、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使得知识产权的产生、传播和保护方式发生了巨大变化^[2]。本节旨在探讨数字经济对知识产权保护的挑战，并提出相应的应对策略。数字经济对知识产权保护的挑战主要体现在知识产权的边界和侵权行为的监测与制止方面。在数字经济时代，知识产权的边界变得模糊不清。例如，数字化技术使得作品的复制、传播和修改变得更加容易，给著作权的保护带来了新的挑战。不仅如此，数字经济中的互联网和社交媒体等平台，也给知识产权的侵权行为提供了更多的便利和隐蔽性，使得侵权行为的监测和制止变得更加困难。数字经济对知识产权保护的挑战要求传统的保护方式进行相应的调整和创新。在知识产权的边界方面，应加强对数字化作品的保护，明确数字化作品的权利归属和保护范围。不仅如此，应加强对数字平台的监管，要求其加强对侵权行为的监测和制止，保护知识产权权利人的合法权益。在侵权行为的监测与制止方面，应推动技术手段的创新和应用，如数字水印技术、人工智能监测等，以提高侵权行为的发现和制止效率。数字经济对知识产权保护带来了新的挑战和需求。通过对数字经济对知识产权保护的挑战进行深入研究和探讨，可以为完善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框架和实践方式提供有益的参考和建议。只有在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的基础上，才能够促进创新活力的释放，推动数字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3. 数字经济时代下的民商法适应策略

3.1. 法律制度的更新与优化

法律制度的更新与优化应包括对民商法相关法律法规的修订和完善。传统的民商法往往无法很好地适应数字经济时代的新业态和新问题。因此，应通过修订现行法律法规或制定新的法律法规，明确

数字经济时代下的交易方式、合同形成、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的规定。不仅如此，还应加强对数字经济中的平台经营者、数据使用者等角色的监管，明确其责任和义务。法律制度的更新与优化应包括对司法解释和裁判文书的更新和完善。数字经济时代下的新业态和新问题往往缺乏明确的法律规定，这就需要司法机关通过解释和裁判来填补法律空白，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因此，应加强对数字经济相关案例的研究和分析，形成相关的司法解释和裁判文书，为数字经济时代下的民商法实践提供指导和保障。

3.2. 合同法的现代化改革

数字经济时代下的民商法适应策略中，合同法的现代化改革是至关重要的一环。合同法作为民商法的核心部分，直接关系到经济交易的安全和稳定。本节旨在探讨数字经济时代下的民商法适应策略中的合同法的现代化改革问题。合同法的现代化改革要求与数字经济时代的在线交易、电子合同等新业态相适应[1]。合同法应明确电子合同的形成、效力和纠纷解决方式，以保障数字经济时代下的交易安全和合同履行的有效性。不仅如此，还应加强对在线交易平台的监管，明确其责任和义务，保护交易参与者的合法权益。合同法的现代化改革要求与数字经济时代的共享经济、平台经济等新模式相适应。合同法应明确平台经营者的法律地位和责任，保护共享经济参与者的合法权益。不仅如此，还应加强对共享经济平台的监管，明确其义务和责任，确保交易安全和消费者权益的保护。为了实施合同法的现代化改革，应加强立法工作，修订和完善现行合同法的相关规定，以适应数字经济时代的需求。同时，应加强法律宣传和教育，提高公众对合同法的认知和理解。不仅如此，还应加强合同法的实践研究，总结经验和问题，为合同法的不断发展和完善提供有益的参考[2]。

3.3. 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新机制

本节旨在探讨数字经济时代下的民商法适应策略中的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新机制问题。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新机制应包括建立健全的信息披露和透明度机制。在数字经济时代，消费者常常面临信息不对称和信息过载的问题，难以全面了解产品或服务的质量、价格、评价等信息。因此，应建立强制性的信息披露制度，要求商家或平台经营者向消费者提供充分、准确、及时的产品或服务信息。另外，还应加强对商家或平台经营者的监管，确保其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和合法性。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新机制应包括加强在线交易平台和电子商务平台的监管。在线交易平台和电子商务平台作为消费者与商家之间的重要中介者，对消费者权益的保护起着重要作用。因此，应建立和完善平台的信用评价制度、消费者投诉机制和纠纷解决机制，为消费者提供便捷、高效的投诉和维权渠道。

3.4. 知识产权保护的创新措施

知识产权保护的创新措施应包括加强技术保护手段的研发和应用。随着数字经济的发展，新的技术手段如数字水印、区块链等正在被广泛应用于知识产权保护领域。这些技术手段能够有效地保护知识产权的独占性和可追溯性，减少侵权行为的发生。因此，应加强对这些技术的研发和应用，提高知识产权保护的效果。知识产权保护的创新措施应包括加强国际合作与协调。在数字经济时代，知识产权的侵权行为常常跨国界发生，需要国际合作来加强侵权行为的打击和知识产权的保护。因此，应加强与其他国家和国际组织的合作，制定和实施跨国知识产权保护的政策和措施，共同维护知识产权的合法权益。为了实施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新机制和知识产权保护的创新措施，应加强立法工作，修订和完善现有法律法规，以适应数字经济时代的需求。同时，应加强法律宣传和教育，提高公众对消费者权益保护和知识产权保护的认识和意识。不仅如此，还应加强相关机构的能力建设，提高消费者维权和知识产权保护的效果。

4. 数字经济时代下民商法的发展方向

4.1. 建立数字经济领域的专门法律制度

建立数字经济领域的专门法律制度需要明确数字经济的法律地位和范围。数字经济不仅涉及到经济活动的数字化，还涉及到数字技术的创新和应用。因此，应制定专门的法律法规，明确数字经济领域的法律规制，保护数字经济的合法权益。建立数字经济领域的专门法律制度需要明确各个参与主体的权利和义务。数字经济涉及到多个参与主体，如数字平台经营者、数据使用者、知识产权权利人等。因此，应制定法律规定，明确各个参与主体的权利和义务，保护他们的合法权益。

4.2. 推进数字经济领域的国际合作与法律协调

数字经济的发展具有全球性的特点，因此，数字经济领域的国际合作与法律协调至关重要。本节旨在探讨在数字经济时代下民商法的发展方向中推进数字经济领域的国际合作与法律协调的问题。推进数字经济领域的国际合作与法律协调需要加强与其他国家和国际组织的合作。数字经济的发展涉及到跨国界的经济活动和法律问题，正因为如此，应加强与其他国家和国际组织的交流与合作，共同应对数字经济领域的挑战。推进数字经济领域的国际合作与法律协调需要制定和实施跨国合作的政策和措施。数字经济领域的问题往往具有跨国性和复杂性，需要进行跨国合作来解决。因此，应制定和实施跨国合作的政策和措施，加强国际间的法律协调，形成共同应对数字经济挑战的合力。

4.3. 强化数字经济领域的监管与执法力度

强化数字经济领域的监管与执法力度需要加强对数字经济平台的监管。数字经济平台作为参与者之间交易的重要中介者，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此，应加强对数字经济平台的监管，确保其依法运营，保护交易参与者的合法权益。强化数字经济领域的监管与执法力度需要加强对违法行为的打击。数字经济领域存在着各种违法行为，如侵犯知识产权、虚假宣传、价格欺诈等。因此，应加强执法机关的力量和技术手段，加大对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维护数字经济领域的公平竞争和消费者权益[3]。

5. 结论

数字经济对传统民商法产生了广泛而深远的影响。在数字经济时代，合同法、消费者权益保护和知识产权保护等领域面临着新的挑战和问题。因此，民商法需要适应数字经济的新业态、新模式和新问题。数字经济时代下的民商法适应策略包括法律制度的更新与优化、合同法的现代化改革、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新机制以及知识产权保护的创新措施。通过建立数字经济领域的专门法律制度、推进国际合作与法律协调、强化数字经济领域的监管与执法力度，可以更好地适应数字经济的发展和变革。数字经济时代下民商法的发展方向包括建立数字经济领域的专门法律制度、推进数字经济领域的国际合作与法律协调，以及强化数字经济领域的监管与执法力度。只有通过法律制度的更新与优化、合同法的现代化改革、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新机制和知识产权保护的创新措施，才能够促进数字经济的健康发展，保障市场秩序的正常运行。

参考文献

- [1] 顾全. 关于数字经济案件审判理念及类型化研究的思考[C]//上海市法学会. 《上海法学研究》集刊 2022 年第 17 卷——长三角法治论坛文集. 2023: 8-19.
- [2] 申卫星. 数字权利体系再造: 迈向隐私、信息与数据的差序格局[J]. 政法论坛, 2022, 40(3): 89-102.
- [3] 任颖. 数字时代隐私权保护的法理构造与规则重塑[J]. 东方法学, 2022(2): 188-200.